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表

JC 检 字(2018)第 103101 号

项目名称： 塑料袋制品生产线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 彭州市致和镇俊华塑料制品厂

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承担单位：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总经理：

方案编写人：

审核：

审定：

现场监测负责人：

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电话：028-87862858

传真：028-87862858

邮编：611731

地址：四川·成都·犀浦·泰山大道 186 号

目录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表二 主要工艺流程及污染物产污环节

表三 主要污染物产生与治理措施

表四 环评结论及环评批复

表五 监测标准及监测内容

表六 监测结果

表七 环境管理检查结果

表八 结论与建议

附图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项目外环境关系图

附图 3：项目总平面示意图

附图 4：项目采样图

附图 5：项目环保设施设备图

附件

附件 1：彭州市经济科技与信息化局（川投资备【2018-510182-29-03-257459】JXQB-0106 号，2018 年 3 月 28 日）；

附件 2：彭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彭州市致和镇俊华塑料制品厂塑料袋制品生产线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批复》（彭环审[2018]89 号，2018 年 5 月 4 日）；

附件 3：彭州市致和镇俊华塑料制品厂营业执照；

附件 4：验收委托书；

附件 5：工况证明；

附件 6：数据证明；

附件 7：危废协议；

附件 8：危废管理台账；

附件 9：危废处理单位资质；

附件 10：环保管理制度；

附件 11：环境卫生服务合同；

附件 12：公众意见调查表；

附件 13：公众参与承诺函；

附件 14：检测报告。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塑料袋制品生产线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	彭州市致和镇俊华塑料制品厂				
法人代表	付仲华	联系人	付仲华		
通讯地址	彭州市致和镇棋盘村				
联系电话	13032884166	邮政编码	611930		
建设地点	彭州市致和镇棋盘村原厂区（经度 103.898509，纬度 30.930328）				
建设性质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行业类别 及代码	C2926 塑料包装箱及容器 制造	
立项审批部门	彭州市经济科技和信息化 局		批准文号	川投资备 [2018-510182-29-03-257 459]JXQB-0106 号	
用地面积 (平方米)	3533		绿化面积 (平方米)	/	
总投资 (万元)	300	其中：环保投 资(万元)	20.8	环保投资占 总投资比例	6.93%
实际总投资 (万元)	300	实际环保投资 (万元)	25.8	环保投资占 总投资比例	8.6%
投产日期			2018 年 7 月		
验收监测 依据	<p>1. 《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682 号，2017.7.16）；</p> <p>2. 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11.20）；</p> <p>3.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适用标准有关问题的函》（环函【2002】222 号，2002.8.21）；</p> <p>4. 成都市环境保护局《关于贯彻落实〈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通知》（成环发【2018】8 号，2018 年 1 月 3 日）；</p> <p>5. 彭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彭州市致和镇俊华塑料制品厂塑料袋生产加工线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批复》彭环审[2018]89</p>				

	<p>号，2018年5月4日；</p> <p>6. 彭州市经济科技和信息化局（川投资备【2018-510182-29-03-257459】JXQB-0106号，2018年3月28日）；</p> <p>7. 验收监测委托书。</p>
<p>验收执行标准、标号、级别</p>	<p>1. 噪声排放标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功能区排放标准；</p> <p>2. 废气排放标准：《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3中的印刷行业限值要求；</p> <p>3. 废水排放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p> <p>4. 固体废物排放标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CB18599-2001）以及2013修改单规定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指标》（GB18597-2001）以及2013修改单相关规定。</p>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彭州市致和镇俊华塑料制品厂成立于 2006 年 5 月, 公司位于彭州市致和镇棋盘村, 主要生产塑料制品, 包括购物袋、服装袋和垃圾袋。

企业于 2006 年建成投入运行, 于 2012 年 8 月委托雅安市环境科技服务部进行环评, 2012 年 9 月取得了彭州市环保局下达的关于彭州市致和镇俊华塑料制品厂塑料制品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批复(彭环建函【2012】J202 号), 2015 年 1 月通过彭州市环保局的环保竣工验收。现有 1 条购物袋、服装袋和垃圾袋生产线, 年产 450 吨塑料袋制品(厚度大于 0.015mm)。

为满足彭州市及周边地区塑料制品的需求, 响应国家现今产业和环保政策, 我厂在原厂区内进行技术改造, 改造后产能不变, 产品种类不变, 产品规格增加, 厚度大于 0.025mm。

2018 年 3 月 28 日, 彭州市经济科技和信息化局以《四川省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表》对该项目进行备案, 备案号为: 川投资备【2018-510182-29-03-257459】JXQB-0106 号, 同意了该项目的建设; 宜宾华洁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8 年 3 月编制完成了《彭州市致和镇俊华塑料制品厂塑料袋制品生产线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并于 2018 年 5 月 4 日由彭州市环境保护局以彭环审【2018】89 号文对该报告表进行了批复。

2018 年 11 月, 彭州市致和镇俊华塑料制品厂委托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开展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我公司在接受委托后, 有关技术人员于 2018 年 11 月进行了现场踏勘, 根据项目验收监测方案及相关标准要求, 我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6 日-7 日和 11 月 15 日-16 日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监测及现场调查工作。根据现场监测结果和环境管理检查情况, 并参考建设单位提供的有关资料, 编制完成了《彭州市致和镇俊华塑料制品厂塑料袋制品生产线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二、验收监测范围及内容

(一) 验收监测范围

验收监测范围为彭州市致和镇俊华塑料制品厂塑料袋制品生产线改造项目主体工程(生产车间)、辅助工程仓储工程(材料库房)、办公及生活设施(综合办公室, 倒班宿舍)、公用工程、环保工程。

（二）验收监测内容

- （1）废水污染物排放情况检查；
- （2）废气污染物排放浓度监测；
- （3）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监测；
- （4）固体废弃物处置情况检查；
- （5）总量控制；
- （6）公众意见调查；
- （7）环境管理检查。

三、项目概括

（一）工程地理位置及外环境关系

根据现场踏勘，项目北侧为太平电站尾水渠和林地，东北面为棋盘村散居农户，西北面为彭州欣欣服装整理公司；东面与成都至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相邻；南面为道路和河岸荒地；西面为道路，隔道路为成都市阿尔纸业有限公司。

本项目利用厂区现有原料库房进行改建，主要生产塑料制品（厚度大于0.025mm），包括购物袋、服装袋和垃圾袋，项目不新征用地，不新增产能，不占用基本农田，彭州市致和镇棋盘村村民委员会、致和镇人民政府均出具了情况说明，明确说明项目符合彭州市致和镇总体规划。

同时，项目周边无需要进行特殊保护的自然保护区、饮用水源地、风景名胜区、文物古迹等特殊敏感点。

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1，项目外环境关系图见附图2，项目总平面示意图见附图3。

（二）本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塑料袋制品生产线改造项目；

建设地点：彭州市致和镇棋盘村原厂区（经度 103.898509，纬度 30.930328）；

建设单位：彭州市致和镇俊华塑料制品厂；

建设性质：技术改造；

项目投资：300 万元；

项目占地：3533 平方米；

项目组成见表 1-1。

表 1-1 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

项目类别		环评内容及规模	实际内容及规模	营运期主要环境问题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1F, 建筑面积约为 1224m ² , 共 2 条生产线, 主要设置吹膜、印刷、制袋等工序等。	与环评一致	噪声、废包装材料、废边角料
辅助工程	材料库房	布置在生产车间内, 作为原料和成品库房	与环评一致	/
办公及生活设施	综合办公楼	1F, 建筑面积约为 210m ²	与环评一致	生活垃圾、生活污水
	倒班宿舍	1 栋, 建筑面积约为 119m ²	与环评一致	生活废水、生活垃圾
公用工程	供水	自打地下水井供给	与环评一致	/
	供电	由棋盘村市政电网提供	与环评一致	/
环保工程	固废	在生产车间外北侧设置有 1 个一般固废堆存间, 占地面积约为 64m ²	与环评一致	固废
	废气	在每台吹膜机、塑化机、印刷机位置上方加装集气罩收集(原项目保留 4 个, 本次技改新增 32 个, 每个集气罩与干管相接处应设置隔断阀门), 废气收集效率以 90%计, 经过每台吹膜机、塑化机、印刷机收集后的废气汇入一根总管, 再进入一套 UV 光解+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共用 1 套)(去除效率大于等于 90%), 最后尾气通过一根 15m 高排气筒达标排放。	收集后的废气汇入一根总管, 再进入一套 UV 光解+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 最后尾气通过一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有机废气
	废水	生活污水经已建的化粪池(50m ³)后外运作农肥	与环评一致	废水、污泥
	噪声治理	设备减震、厂房隔声等	与环评一致	噪声
	危废暂存间	危废暂存间布置在项目北面, 靠近一般固废暂存间, 占地面积约为 24m ² , 地面做好防渗处理措施。	与环评一致	危废
	地下水防渗	危废暂存间、生产区进行重点防渗处理, 在此基础上增加一层环氧树脂地坪漆, 确保防水系数 $K \leq 10^{-10} \text{cm/s}$; 危废暂存间做好“三防”措施, 同时修建相应的围堰	与环评一致	地下水污染

(三) 原辅材料及能耗

根据业主提供资料, 本项目主要原辅料能源消耗及来源见表 1-2。

表 1-2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对照表

彭州市致和镇俊华塑料制品厂塑料袋制品生产线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项目	名称	环评年耗量	实际年耗量	来源
1、购物袋				
原辅料	聚乙烯	132t	132t	外购
	色母	15t	15t	外购
	CaCO ₃	3.2t	3.2t	外购
2、服装袋				
原辅料	聚乙烯	88t	88t	外购
	色母	10t	10t	外购
	CaCO ₃	2.2t	2.2t	外购
3、垃圾袋				
原辅料	聚乙烯	176t	176t	外购
	色母	20t	20t	外购
	CaCO ₃	4.2t	4.2t	外购
4、其他辅料				
辅料	水性墨水	15t	15t	外购
	润滑油	0.05t	0.05t	外购

聚乙烯：简称 PE，是乙烯经聚合制得的一种热塑性树脂。在工业上，也包括乙烯与少量 α -烯烃的共聚物。聚乙烯无臭，无毒，手感似蜡，具有优良的耐低温性能（最低使用温度可达-100~-70℃），化学稳定性好，能耐大多数酸碱的侵蚀（不耐具有氧化性质的酸）。常温下不溶于一般溶剂，吸水性小，电绝缘性优良，分解温度 320℃。

水性油墨：根据墨水厂家提供资料，本项目使用的墨水为水性墨水，由水性颜料 20%、水性改性树脂 40%、去离子水 20%、水性助剂（硅油）10%、水性稳定剂 5%、水性挥发剂（乙醇）5%，VOC 含量以 5%计。

（四）项目主要设备

项目主要设备见表 1-3 和 1-4。

表 1-3 项目原有主要设备对照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1	吹膜机	台	9	7
2	印刷机	台	4	4
3	制袋机	台	10	10
4	拌料机	台	3	3
5	空压机	台	3	3
6	打包机	台	2	2
7	缝纫机	台	5	5
8	冲床	台	1	1

表 1-4 项目新增主要设备对照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1	吹膜机	台	17	14
2	印刷机	台	7	7
3	制袋机	台	12	9
4	拌料机	台	6	5
5	塑化机	套	2	2
6	空压机	台	4	4
7	打包机	台	10	10
8	粉碎机	台	3	3
9	冲床	台	1	1

(五) 项目规模

本项目拟在现有原料库房内新增 2 条生产线，年产 450t 塑料制品（厚度大于 0.025mm）的生产能力。

（六）项目劳动定员与生产制度

项目原有劳动定员为 35 人，技改后新增员工人数 15 人，技改后全厂合计 50 人。年工作 300 天。

项目实际员工 35 人，全年工作 240 天，实行 12 小时工作制。

表二 主要工艺流程及污染物产污环节

一、工艺流程简述

根据业主提供的资料，本项目厂区内不制版、不晒版，全部外协。具体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位置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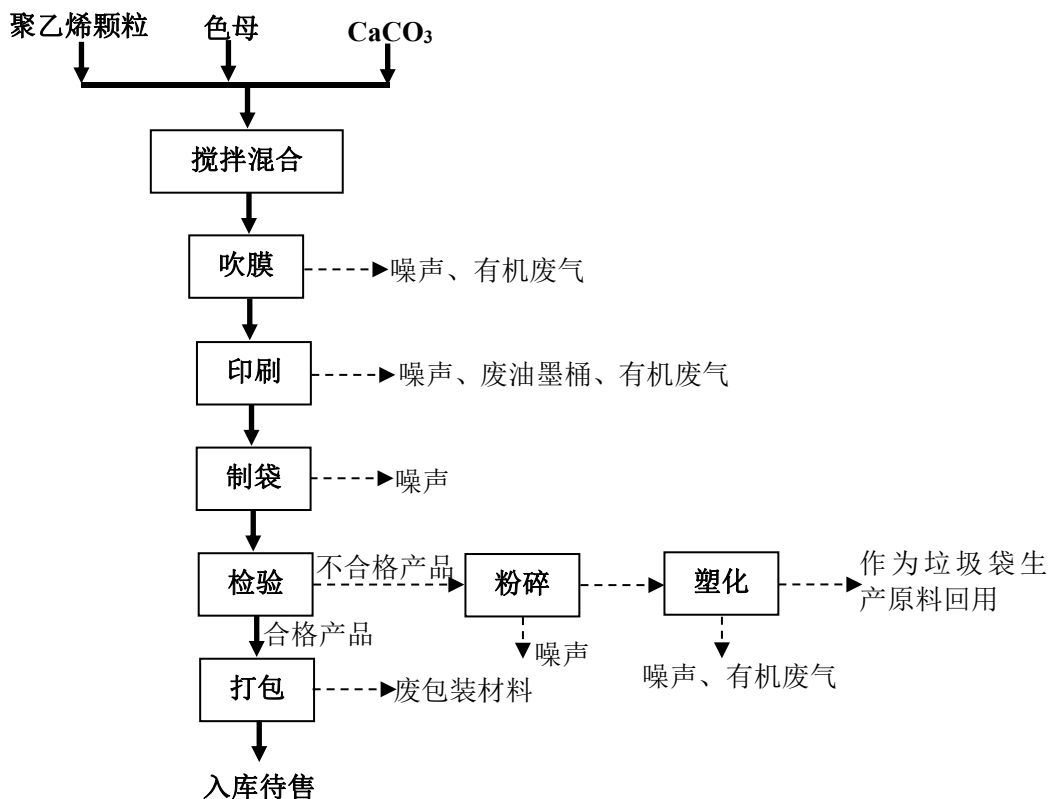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营运期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位置示意图

工艺流程简述：

(1) 配料

将外购的聚乙烯颗粒及辅料（色母、CaCO₃）按比例人工称重后人工投料至搅拌混料机，使其混合均匀。

(2) 吹膜

将混合均匀的物料送入吹膜机，通过在吹膜机内通入压缩空气，高温加热使混合料膨胀形成柱状，制成塑料膜。

(3) 印刷

印刷机卷成卷装，通过印刷机制袋，印刷机上根据印刷需求安置相应的印刷版，将印刷版上的图案印在塑料袋上，油墨采用水性油墨，废印刷版由原生产厂家回收再利用。

(4) 制袋

印刷好图案的塑料膜通过制袋机制袋。

(5) 检验

检验是否符合要求，不符合要求的经粉碎后塑化，作为垃圾袋的生产原料。检验合格产品包装后入库待售。

二、主要污染工序

本项目运营期的主要污染因素见下表：

表 2-1 运营期产污环节及污染物类型

类型	产污环节/位置	污染物类型	主要污染因子/废物类别
废气	吹膜、印刷、塑化过程	有机废气	VOCs
废水	办公及生产人员	生活污水	COD、BOD ₅ 、NH ₃ -N等
噪声	生产设备	设备噪声	/
固废	办公及生产人员	生活垃圾	一般废物
	打包、包装	废包装材料	一般固废
	化粪池	污泥	一般固废
	生产过程	废油墨桶	危险废物（HW49）
	生产过程	废活性棉	危险废物（HW49）

表三 主要污染物产生与治理措施

一、污染物产生及治理措施

1、废气污染物产生及治理、排放情况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吹膜、塑化过程有机废气；印刷过程有机废气。

①吹膜、塑化过程有机废气

项目吹膜和塑化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 UV 光解+活性棉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②印刷过程有机废气

本项目印刷过程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 UV 光解+活性棉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与吹膜、塑化车间废气处理设施共用一套废气处理设备。

2、废水

本项目厂区内不制版、不晒版，全部外协，同时项目设备也不需要清洗，因此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项目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彭州市致和镇捷丰环境卫生服务部清掏处理。

3、噪声的产生及治理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设备运行噪声，主要声源为吹膜机、印刷机、制袋机、拌料机、塑化机、粉碎机、冲床和空压机等设备。项目采取厂房隔声、基础减振、合理布局等措施降噪。

4、固体废弃物污染物产生及治理

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有办公及生产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边角料、不合格产品、废包装材料、化粪池污泥等，此类固废属于一般固废；另外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油墨桶、废活性棉属于危险废物。

① 一般固废

边角料：根据业主提供的原项目实际产生情况类比，本项目吹膜、制袋过程产生的边角料，收集后经粉碎、塑化后回用，作为垃圾袋生产原料。

不合格产品：本项目产品在生产、加工过程中会有不合格产品产生，收集后经粉碎、塑化后回用，作为垃圾袋生产原料。

废包装材料：本项目包装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废弃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后全部外售废物回收公司。

生活垃圾：由垃圾桶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化粪池污泥：同生活废水一起由彭州市致和镇捷丰环境卫生服务部清掏处理。

② 危险废物

废油墨桶：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油墨桶为危险废物，集中放置在危险废物暂存间，并定期交由成都三贡化工有限公司处置。

废活性棉：本项目吸附了有机废气的废活性棉属于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成都三贡化工有限公司处置。

二、环保投资

环保设施（措施）情况见表 3-1。

表 3-1 环保设施及投资对照表

类别		环保措施	投资 (万元)	实际建设	实际投资 (万元)	
施工期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经已建化粪池（20m ³ ）处理	0	施工期已完成	0	
	噪声治理	位于原生产车间内，封闭施工	0.5		0.5	
运营期	废气治理	在每台吹膜机、塑化机、印刷机位置上方加装集气罩收集（原项目保留 4 个，本次技改新增 32 个，每个集气罩与干管相接处应设置隔断阀门），废气收集效率以 90%计，经过每台吹膜机、塑化机、印刷机收集后的废气汇入一根总管，再进入一套 UV 光解+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共用 1 套）（去除效率大于等于 90%），最后尾气通过一根 15m 高排气筒达标排放。	15.0	吹膜机、塑化机、印刷机产生的有机废气汇入一根总管，再由 UV 光解+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尾气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20.0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经已建化粪池（50m ³ ）处理	0	同环评	0	
	噪声治理	设备基座减震、安装软连接，墙体隔声	3.0	同环评	3.0	
	固废治理		生活垃圾设置垃圾桶，袋装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0.1	同环评	0.1
			边角料和不合格产品收集后经粉碎、塑化后回用，作为垃圾袋生产原料	0.1	同环评	0.1
			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后全部外售废物回收公司	0.1	同环评	0.1
			废油墨桶和废活性炭设置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1.0	废油墨桶和废活性棉放入危废暂存	1.0

彭州市致和镇俊华塑料制品厂塑料袋制品生产线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间，定期交由成都三贡化工有限公司处置	
	地下水	危废暂存间、生产区进行重点防渗处理，在此基础上增加一层环氧树脂地坪漆，确保防水系数 $K \leq 10^{-10} \text{cm/s}$ ；危废暂存间做好“三防”措施，同时修建相应的围堰	1.0	项目危废暂存间做好了三防措施和围堰，生产区也行做好了重点防渗	1.0
合计			20.8	25.8	

表四 环评结论及环评批复

一、评价结论

(一) 建设项目概况

彭州市致和镇俊华塑料制品厂成立于 2006 年 5 月，公司位于彭州市致和镇棋盘村，主要生产塑料制品，包括购物袋、服装袋和垃圾袋。

企业于 2006 年建成投入运行，于 2012 年 8 月委托雅安市环境科技服务部进行环评，2012 年 9 月取得了彭州市环保局下达的关于彭州市致和镇俊华塑料制品厂塑料制品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批复(彭环建函[2012])202 号)，2015 年 1 月通过彭州市环保局的环保竣工验收。现有 1 条购物袋、服装袋和垃圾袋生产线，年产 450 吨塑料袋制品(厚度大于 0.015mm)。

为满足彭州市及周边地区塑料制品的需求，响应国家现今产业和环保政策，我厂在原厂区内进行技术改造；2018 年 3 月 28 日，彭州市经济科技和信息化局以《四川省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表》对该项目进行备案，备案号为：川投资备【2018-510182-29-03-257459】JXQB-0106 号，同意了该项目的建设；宜宾华洁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受委托编制了《彭州市致和镇俊华塑料制品厂塑料袋制品生产线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改造后产能不变，产品种类不变，产品规格增加，厚度大于 0.025mm，年产 450 吨塑料制品。

(二) 产业政策的符合性

本项目主要为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C2926】，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第 21 号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订），本项目建设不属于其中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规定的范围，根据国发（2005）40 号《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以及《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订解读》：“《目录（2011 年本）》维持 2005 年本分类不变，仍分为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不属于上述三类，但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的，为允许类，允许类不列入目录。”因此，本项目属于允许类。

同时，项目经彭州市经济科技和信息化局进行了备案（备案号：川投资备【2018-510182-29-03-257459】JXQB-0106 号）。

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

(三) 项目选址合理性分析

1、项目外环境关系

根据现场踏勘，项目北侧为太平电站尾水渠和林地，东北面约为棋盘村散居农户，西北面为彭州欣欣服装整理公司；东面与成都至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相邻；南面为道路和河岸荒地；西面为道路，隔道路为成都市阿尔纸业有限公司。

本项目利用厂区现有原料库房进行改建，主要生产塑料制品（厚度大于0.025mm），包括购物袋、服装袋和垃圾袋，项目不新征用地，不新增产能，不占用基本农田。

同时，项目周边无需要进行特殊保护的自然保护区、饮用水源地、风景名胜区、文物古迹等特殊敏感点。

2、项目区外选址的合理性

成都市人民政府发布了《成都市工业经济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工业园区外工业企业管理工作的通知》（成工经领办【2017】20号）文件，该文件中明确指出：“严格限制在工业园区外（彭州市工业园区包括彭州市工业开发区、彭州市航空动力产业功能区和彭州石化基地）新上工业企业（项目）。除主要原材料采用本地矿产、林产资源，以及没有规划工业园区的乡镇允许适度发展农产品初加工、手工业和无污染的轻工产品制造外，所有新建工业企业及需新征用土地的技改、扩建项目，都必须进入工业园区。违反规定者，市市场和质量监督局不予办理注册登记，市发改局、市经科信局不予项目备案（核准、审批），市环保局不予办理环保手续，市规划建设局不予办理规划审批，能源管理部门不予供能，市国土资源局不予办理土地相关手续”。

彭州市致和镇俊华塑料制品厂为本通知发布之前建成的老厂，系租用（租用协议见附件）彭州市致和镇棋盘村土地进行生产活动，本次技改在原有土地范围内进行，不新增占地，主要利用厂区现有原料库房进行改建，生产塑料制品（厚度大于0.025mm），包括购物袋、服装袋和垃圾袋，项目不新征用地，不占用基本农田，产能不变。因此，本项目的建设不违背本通知。

综上所述，本项目选址合理。

（四）工程区域空气、地表水、声学环境质量现状

（1）各监测指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非甲烷总烃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相关内容。

(2) 蒲阳河致和电站断面各项监测指标均能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 类水域标准限值要求, 说明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较好。

(3) 项目区域昼间及夜间噪声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标准, 区域声环境现状较好。

(五) 工程运营期对环境的影响

(1) 大气环境影响

本项目吹膜、塑化过程产生有机废气, 印刷采用水性油墨, 该油墨不含有苯系物等有毒有害物质, 印刷过程无苯系物有机废气产生, 但使用过程中会有有机废气产生。

环评要求: 在每台吹膜机、塑化机、印刷机位置上方加装集气罩收集(原项目保留 4 个, 本次技改新增 32 个, 每个集气罩与干管相接处应设置隔断阀门), 废气收集效率以 90% 计, 经过每台吹膜机、塑化机、印刷机收集后的废气汇入一根总管, 再进入一套 UV 光解+活性棉吸附装置处理(共用 1 套)(去除效率大于等于 90%), 最后尾气通过一根 15m 高排气筒达标排放, 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中 VOCs 标准, 能够实现达标排放, 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2) 水环境影响

本项目运营期无生产废水产生, 主要污水为生活污水。项目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交由周边农户用于农田施肥, 不外排。经调查, 项目处于农村环境, 周边有成片的农田或耕地, 本项目总废水产生量较小, 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项目周边农户所有的农田施肥, 可全部消纳, 不外排, 不会对当地水环境质量产生明显不良影响。

(3) 噪声影响

本项目产生的噪声在经过设备减震、墙体隔声, 距离衰减后对厂界的贡献值均能实现达标,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限值。因此, 本项目噪声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

(4) 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有办公及生产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边角料、不合格产品、废包装材料、化粪池污泥等, 此类固废属于一般固废; 另外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油墨桶、废活性棉属于危险废物。

(5) 达标排放

本项目运营期的污染物主要是生活污水、生活垃圾、固体废物、噪声、废气等，污染物均能够实现达标排放要求，对外环境基本不存在污染性影响问题。

总体而言，本工程建成运营后，各类污染物经过处理后均能够实现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基本无不利影响。

(6) 清洁生产

项目生产过程中采用的各种设备为业内先进设备，即减少企业成本，增加企业利润，同时减少对环境的影响，项目生产工艺是国内成熟工艺；项目使用能源为电能，电属于清洁能源，对环境影响较小。项目生产中产生的各种废物均得到有效回收、处理，日常生活中产生的各种废物经相应设施进行回收、处理，不会对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从清洁能源和清洁原材料的使用、先进生产设备的采用、提高资源利用率和污染防治的角度，本项目符合“清洁生产”要求。

(7) 总量控制

本项目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不外排，因此本项目不设置废水总量控制指标；本项目技改后全厂有机废气经UV光解+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有机废气(VOCs)排放量为0.08t/a。因此本项目废气总量控制指标设置为：有机废气(VOCs)0.08t/a。因此，全厂废气总量控制指标设置为：有机废气(VOCs)≤0.08t/a。

(8) 评价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发展政策，项目选址符合致和镇总体规划。项目运营期产生的污染物在按本报告表中所提出的措施及方案进行治理、控制，并加强内部管理，实现环保设施的稳定运行，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前提下，项目对周围环境不会产生不利影响。因此，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来看，本项目在彭州市致和镇棋盘村原厂区内建设是合理可行的。

二、建议

1、加强管理，建立各种健全的生产环保规章制度，严格在岗人员操作管理，操作人员须通过培训和定期考核，方可上岗，与此同时，加强设备、各项治污措施的定期检修和维护工作。

2、该项目各项污染处理设施必须经当地环保部门验收合格后，建设单位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3、工厂应加强环保宣传教育工作，强化公司的各项环境管理工作。自觉接受市、区环保主管部门对公司环保工作的监督指导。

三、环评批复

(一) 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报告表》已经通过专家技术评审，所提各项环保措施能够满足污染防治要求，可作为执行“三同时”制度的依据，同意按审查批准的设计进行建设。

(二) 项目系技术改造项目，总投资 3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8 万元，在原有厂区所在土地范围内进行，主要利用厂区现有原料库房进行改建，生产塑料制品(厚度大于 0.025mm)，包括购物袋、服装袋和垃圾袋，项目不新征用地，产能不变。

(三) 施工期主要进行设备的安装及调试，请合理安排施工时间，严禁夜间施工；做好固体废弃物处理处置工作，确保废弃物去向明确，处理得当；做好生活废水处理，保证达标排放。

(四) 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建立完善的环境管理机制。在生产过程中，应按《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要求，具体重点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1、项目营运期废气主要为吹膜及印刷工序产生有机废气。在各产污设备上设置相应的集气罩后，通过管道进入 UV 光解+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标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达到《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51/2377-2017) 中 VOCs 相关标准。

2、项目营运期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无生产废水。生活废水经已建化粪池处理，最终交由周边农户用于农田或耕地施肥，不外排，不设置排污口。

3、本项目营运期间噪声主要来自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通过对高噪声设备进行合理布置，强噪声源车间的建筑围护结构以封闭为主，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做好减振降噪措施，减轻设备运行噪声对环境的影响，厂界噪声应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限值的要求。

4、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要做好分类处置，保证去向合理；建设规范的一般废物和危险废物堆放场所，危险废物应集中收集后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5、强化污染风险防范。建立完善环境风险防范制度，按照企业制定的应急预案，加强应急演练，确保环境安全。

(五) 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污染防治措施、生态保护措施发生重

大变更的，必须重新报批。

（六）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建立完善的环境管理机制。项目主体工程 and 环保设施竣工后，依法办理排污许可证后方可排放污染物，必须按规定程序完成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投入使用。否则，将按相关环保法律法规予以处罚。

（七）请各相关职能部门按照职能职责做好该项目日常的环境保护监督管理工作。

详见附件：彭环审[2018]89号文。

表五 监测标准及监测内容

一、验收监测标准

噪声执行标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2 类功能区排放标准。

废气执行标准：《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 3 中印刷行业排放标准；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 5 无组织排放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标准。

验收监测标准与环评标准见表 5-1。

表 5-1 验收监测标准与环评标准对照表

类型	验收标准		环评标准	
环境空气	\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VOC _s 参照《室内空气质量标准》（GB/T18883-2002）中 TVOC 限值	
地表水环境	\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 III 类标准	
声环境质量标准	\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2 类功能区排放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排放标准	
	昼间：Leq（dB（A））	60	昼间：Leq（dB（A））	60
	夜间：Leq（dB（A））	50	夜间：Leq（dB（A））	50
废气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 3 中印刷行业排放标准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3 中印刷行业限值要求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 5 无组织排放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标准	
废水	\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二、验收监测内容、

(一) 验收期间工况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 2018 年 11 月 6 日、7 日与 11 月 15 日、16 日, 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各设备正常开启, 工况负荷达到 75%以上, 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表 5-2 验收监测工况表

日期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负荷 (%)
2018. 11. 6	年产 450 吨塑料制品	1. 7 吨	90. 7
2018. 11. 7		1. 6 吨	85. 3
2018. 11. 15		1. 75 吨	93. 3
2018. 11. 16		1. 7 吨	90. 7

(二) 废气

1. 废气监测内容

监测类型: 有组织废气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无组织废气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无组织废气颗粒物;

监测点位: 见监测布点图 5-1;

监测频率: 有组织废气 2 天 1 点 3 频次; 无组织废气 2 天 3 点 4 频次。

2. 监测方法

表 5-3 废气监测方法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环境空气和废气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三) 噪声

1. 噪声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厂区厂界四个方位依次布设监测点，共 4 个厂界点，监测布点图见图 5-1；

监测因子：昼夜噪声；

监测频率：2 天 4 点昼夜 1 次；

监测方法：见表 5-4。

表 5-4 噪声监测方法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噪声与振动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 噪声测量值修正 HJ 706-20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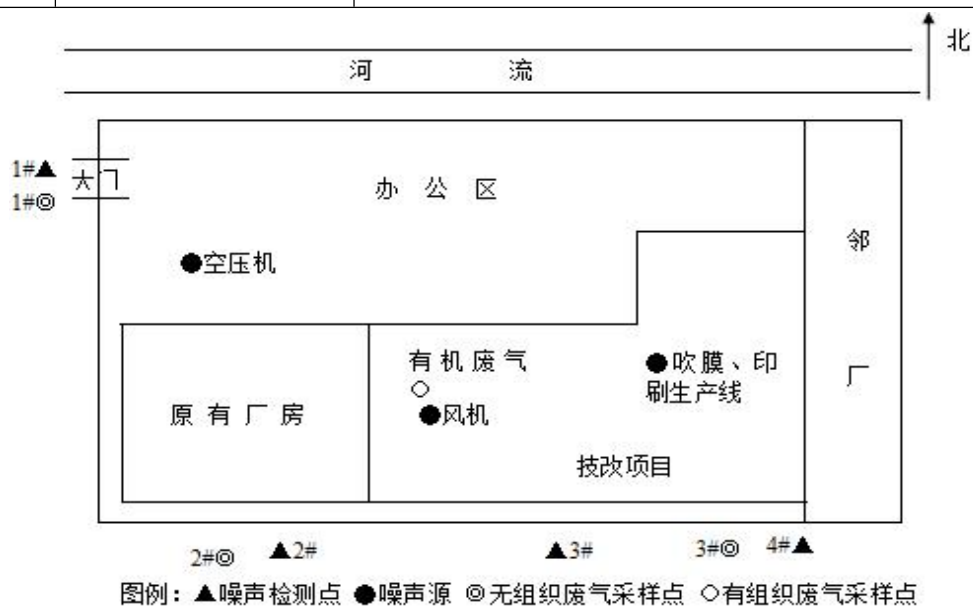


图 5-1 检测布点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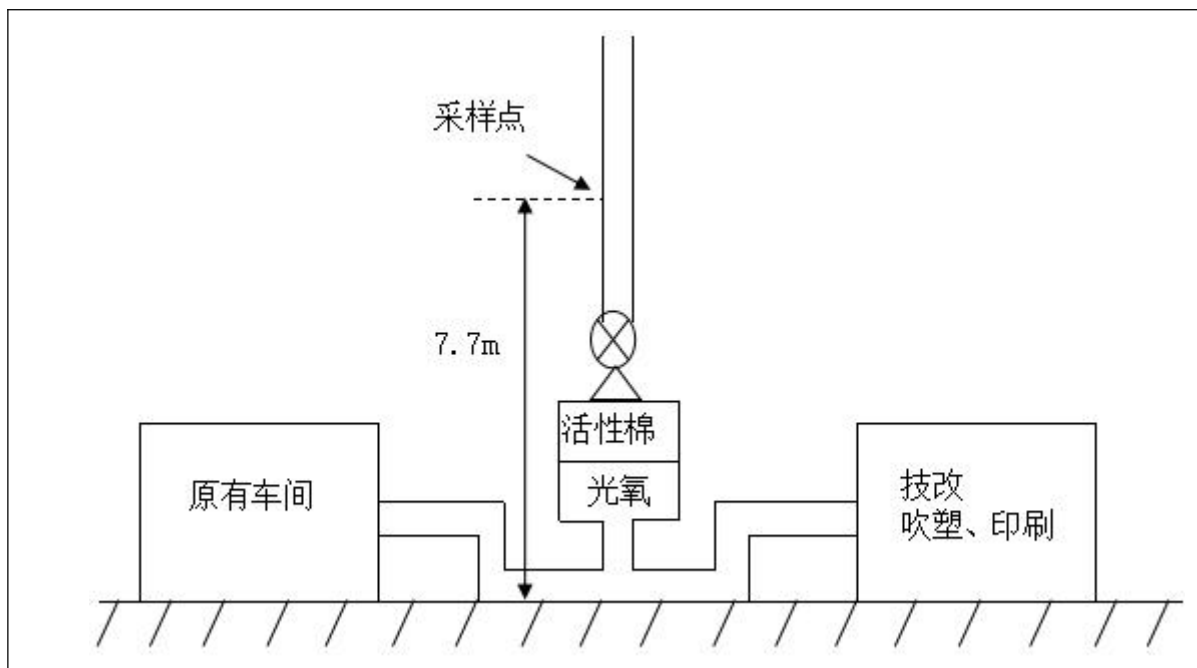


图 5-2 吹膜印刷车间有机废气检测布点图

三、质量控制与保证

为了确保监测数据的代表性、完整性、可靠性、准确性和精密性，对监测的全过程（包括布点、采样、样品贮运、实验室分析、数据处理等）进行质量控制。

- 1、严格按照验收监测方案的要求开展监测工作。
- 2、合理布设监测点，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代表性。
- 3、采样人员均持证上岗，且严格遵照采样技术规范进行采样工作，认真填写采样记录，按规定保存、运输样品。
- 4、及时了解工况情况，确保监测过程中工况负荷满足验收要求。
- 5、监测分析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分析方法或推荐方法；所有监测仪器、量具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 6、采样过程中采集了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中按规定进行平行样和质控样的测定。
- 7、气样测定前校准仪器；噪声测定前后校准仪器，校准前后声级差 $\leq 0.5\text{dB}$ 。以此对分析、测定结果进行质量控制。
- 8、监测报告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表六 监测结果

表 6-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时间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检测编号	检测结果 (mg/m ³)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颗粒物
2018.11.06	1#	第一次	2018103101-A1	0.60	0.147
		第二次	2018103101-A2	1.00	0.130
		第三次	2018103101-A3	0.89	0.131
		第四次	2018103101-A4	0.95	0.147
	2#	第一次	2018103101-A5	0.79	0.128
		第二次	2018103101-A6	0.98	0.130
		第三次	2018103101-A7	0.91	0.149
		第四次	2018103101-A8	1.11	0.166
2018.11.06	3#	第一次	2018103101-A9	0.70	0.165
		第二次	2018103101-A10	1.01	0.185
		第三次	2018103101-A11	0.96	0.187
		第四次	2018103101-A12	1.15	0.147
2018.11.07	1#	第一次	2018103101-A13	0.76	0.183
		第二次	2018103101-A14	0.42	0.166
		第三次	2018103101-A15	0.60	0.186
		第四次	2018103101-A16	0.54	0.202
	2#	第一次	2018103101-A17	0.57	0.183
		第二次	2018103101-A18	0.72	0.185
		第三次	2018103101-A19	0.83	0.204
		第四次	2018103101-A20	1.06	0.184
	3#	第一次	2018103101-A21	0.75	0.110
		第二次	2018103101-A22	0.76	0.129
		第三次	2018103101-A23	0.76	0.149
		第四次	2018103101-A24	0.97	0.147
标准限值		/	/	2.0	1.0

分析评价：本次检测结果表明，该项目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标准，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排放浓度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5无组织排放标准。

表 6-2 吹膜印刷车间有机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排气筒高度 (m)	
		样品编号	实测浓度 (mg/m ³)	平均值 (mg/m ³)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浓度标准限值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速率标准限值 (kg/h)	最低去除效率 (%)		
2018.11.15	标干烟气流量	/	11757 (m ³ /h)								15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2018103101-A4	1.22	1.26	1.26	60	0.015	3.4	/		
		2018103101-A5	1.26								
		2018103101-A6	1.30								
2018.11.16	标干烟气流量	/	12983 (m ³ /h)								
	VOCs (以非甲烷总烃计)	2018103101-A10	1.32	1.32	1.32	60	0.017	3.4	/		
		2018103101-A11	1.31								
		2018103101-A12	1.34								

本次检测结果表明，该项目吹膜印刷车间有机废气（净化后）有组织排放的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3中印刷行业排放标准。

表 6-3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

项目地址			彭州市致和镇棋盘村		仪器校准值 dB(A)	
主要噪声源			1#空压机, 2#风机, 3#吹膜、印刷生产线, 4#吹膜、印刷生产线、空压机		检测前	检测后
检测环境条件			天气状况: 无雨雪、无雷电、风速小于 5m/s		93.8/93. 8	93.7/93. 6
检测日期	测点 编号	检测 时间	检测点位置	检测结果 L _{eq} [dB(A)]		
				测量值	标准限值	
2018.11. 15	1#	昼间	项目厂界西侧外 1m 处	54	60	
		夜间		50	50	
	2#	昼间	项目厂界南侧外 1m 处	55	60	
		夜间		49	50	
	3#	昼间	项目厂界南侧外 1m 处	55	60	
		夜间		49	50	
	4#	昼间	项目厂界南侧外 1m 处	57	60	
		夜间		48	50	
2018.11. 16	1#	昼间	项目厂界西侧外 1m 处	54	60	
		夜间		48	50	
	2#	昼间	项目厂界南侧外 1m 处	54	60	
		夜间		49	50	
	3#	昼间	项目厂界南侧外 1m 处	55	60	
		夜间		49	50	
	4#	昼间	项目厂界南侧外 1m 处	57	60	
		夜间		49	50	

本次检测结果表明, 该项目所测 4 个点位的昼夜工业企业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表 1 中 2 类功能区排放标准。

表七 环境管理检查结果

一、环保管理制度

1、环境管理制度：彭州市致和镇俊华塑料制品厂制定了《彭州市致和镇俊华塑料制品厂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将环保工作纳入公司日常管理服务工作中，对环保设施建立了定期检查、维护制度，保证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2、环境应急预案：彭州市致和镇俊华塑料制品厂正在完善《彭州市致和镇俊华塑料制品厂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

二、固体废弃物处置情况检查

本项目一般固废主要有边角料、不合格产品、废包装材料、生活垃圾和化粪池污泥等，危险废物主要有废油墨桶和废活性棉。

边角料：本项目吹膜、制袋过程产生的边角料经收集后粉碎、塑化后回用，作为垃圾袋生产原料。

不合格产品：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不合格产品收集后经粉碎、塑化后回用，作为垃圾袋生产原料。

废包装材料：本项目包装过程中产生的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后全部外售废物回收公司。

生活垃圾：本项目工人产生的生活垃圾由垃圾桶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化粪池污泥：本项目化粪池产生的污泥委托清运公司定期清掏。

废油墨桶、废活性棉：废油墨桶和废活性棉在危险废物暂存间集中堆存，并定期交由成都三贡化工有限公司回收处理。

三、总量控制情况

表 7-1 项目总量控制对照情况

污染因子	环评控制总量	实际总量
VOC _s	0.08t/a	0.049t/a

废气排放总量=废气排放速率×废气日排放时间×年排气时间工作时间×10⁻³

注：本项目有效生产时间为年 240 天，每天 12h 计。

四、公众意见调查

表 7-2 公众意见调查统计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文化程度	电话号码	单位或地址
1	林**	男	50	初中	159****9954	致和镇棋盘村 5 组
2	林**	男	31	初中	159****9954	致和镇棋盘村 5 组
3	陈**	女	30	大专	136****4924	致和镇棋盘村 5 组
4	徐**	男	43	高中	135****9161	致和镇棋盘村 5 组
5	代**	女	83	初中	132****1310	致和镇棋盘村 5 组
6	徐**	男	62	高中	137****1556	致和镇棋盘村 5 组
7	徐**	女	46	高中	135****1058	致和镇棋盘村 5 组
8	骆**	男	47	高中	137****4219	致和镇棋盘村 5 组
9	徐**	男	31	大专	135****1714	致和镇棋盘村 5 组
10	徐**	男	33	大专	185****6546	致和镇棋盘村 5 组
11	马**	女	51	初中	181****7625	致和镇棋盘村 5 组
12	徐**	男	53	初中	136****9530	致和镇棋盘村 5 组
13	徐**	男	30	高中	181****4590	致和镇棋盘村 5 组
14	李**	女	62	小学	173****0961	致和镇棋盘村 5 组
15	徐**	男	65	小学	158****3217	致和镇棋盘村 5 组
16	徐**	女	15	初中	183****1531	致和镇棋盘村 5 组
17	冯**	女	49	初中	135****2445	致和镇棋盘村 5 组
18	徐**	男	61	初中	135****1282	致和镇棋盘村 5 组
19	耐**	女	43	初中	136****2260	致和镇棋盘村 5 组
20	李**	女	53	高中	134****3391	致和镇棋盘村 5 组
21	杨**	女	51	初中	180****3328	致和镇棋盘村 5 组
22	徐**	女	27	高中	151****0552	致和镇棋盘村 5 组
23	张**	女	52	初中	151****4108	致和镇棋盘村 5 组
24	徐**	男	54	初中	136****6357	致和镇棋盘村 5 组
25	郭**	女	30	高中	134****8316	致和镇棋盘村 5 组
26	王*	男	27	大学	183****7246	致和镇棋盘村 5 组
27	徐*	女	30	高中	134****5211	致和镇棋盘村 5 组

28	徐**	男	47	初中	180****2539	致和镇棋盘村 5 组
29	徐*	男	24	高中	135****4279	致和镇棋盘村 5 组
30	李**	女	50	初中	133****7665	致和镇棋盘村 5 组

表 7-3 问卷调查统计结果表

调查内容	支持	反对	不关心	有正影响	有负影响	有负影响可承受	有负影响不可承受	无影响	满意	较满意	无影响
建设态度	17	0	13	/	/	/	/	/	/	/	/
比例%	56.7	0	43.3	/	/	/	/	/	/	/	/
生活影响	/	/	/	0	0	5	0	25	/	/	/
比例%	/	/	/	0	0	16.7	0	83.3	/	/	/
学习影响	/	/	/	1	0	5	0	24	/	/	/
比例%	/	/	/	3.3	0	16.7	0	80	/	/	/
工作影响	/	/	/	3	0	0	0	27	/	/	/
比例%	/	/	/	10	0	0	0	90	/	/	/
娱乐影响	/	/	/	0	0	2	0	28	/	/	/
比例%	/	/	/	0	0	6.7	0	93.3	/	/	/
生活质量影响	/	/	/	0	0	10	0	20	/	/	/
比例%	/	/	/	0	0	33.3	0	66.7	/	/	/
社会经济影响	/	/	/	21	0	1	0	8	/	/	/
比例%	/	/	/	70	0	3.3	0	26.7	/	/	/
自然、生态环境影响	/	/	/	1	0	10	0	19	/	/	/
比例%	/	/	/	3.3	0	33.3	0	63.3	/	/	/
满意程度	/	/	/	/	/	/	/	/	11	18	1

比例%	/	/	/	/	/	/	/	/	36.7	60	3.3
-----	---	---	---	---	---	---	---	---	------	----	-----

通过调查结果表可知：

56.7%的受访者表示对该项目的支持，43.3%的受访者表示对该项目的不关心；16.7%的受访者表示项目对生活有负影响但可以接受，83.3%的受访者表示无影响；3.3%的受访者表示对学习有正影响，16.7%的受访者表示对学习有负影响但可以接受，80%的受访者表示对学习没影响；10%的受访者表示项目对工作有正影响，90%的受访者表示对工作无影响；6.7%的受访者表示项目对娱乐有负影响但可以接受，93.3%的受访者表示项目对娱乐无影响；33.3%的受访者表示对生活质量有负影响但可以接受，66.7%的受访者表示对生活质量无影响；70%的受访者表示对社会经济有正影响，3.3%的受访者表示对社会经济有负影响但可以接受，26.7%的受访者表示对社会经济无影响；3.3%的受访者表示项目对自然、生态环境有正影响，33.3%的受访者表示项目对自然、生态环境有负影响但可以接受，63.3%的受访者表示项目对自然、生态环境无影响；36.7%的受访者对该项目环保工作表示满意，60%的受访者表示较满意，3.3%的受访者表示不满意。

三、环评批复落实情况检查

表 7-3 环评批复与落实情况对照表

环保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项目营运期废气主要为吹膜及印刷工序产生有机废气。在各产污设备上方设置相应的集气罩后，通过管道进入 UV 光解+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标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达到《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中 VOCs 相关标准。	已落实 项目营运期废气主要为吹膜及印刷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在各产污设备上方设置相应的集气罩，所有废气通过管道进入 UV 光解+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项目营运期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无生产废水。生活废水经已建化粪池处理，最终交由周边农户用于农田或耕地施肥，不外排，不设置排污口。	已落实 项目营运期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无生产废水。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交由彭州市致和镇捷丰环境卫生服务部处理，不外排。
本项目营运期间噪声主要来自设备运行	已落实

彭州市致和镇俊华塑料制品厂塑料袋制品生产线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p>产生的噪声。通过对高噪声设备进行合理布置，强噪声源车间的建筑围护结构以封闭为主，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做好减振防噪措施，减轻设备运行噪声对环境的影响，厂界噪声应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限值的要求。</p>	<p>项目营运期间噪声主要来自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项目采取厂房隔声、基础减振、合理布局等措施降噪。</p>
<p>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要做好分类处置，保证去向合理；建设规范的一般废物和危险废物堆放场所，危险废物应集中收集后交有资质单位处理。</p>	<p>已落实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做好了分类处置，去向合理；建设了规范的一般废物和危险废物堆放场所，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由成都三贡化工有限公司处置。</p>
<p>强化污染风险防范。建立完善环境风险防范制度，按照企业制定的应急预案，加强应急演练，确保环境安全。</p>	<p>已落实 企业建立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且正在完善的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p>

表八 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彭州市致和镇俊华塑料制品厂塑料袋制品生产线改造项目位于彭州市致和镇棋盘村，本项目占地面积约 3533m²。项目总投资 3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5.8 万元，生产能力为年产 450 吨各类塑料制品。本项目建设内容包含：项目主体工程（生产车间）、辅助工程仓储工程（材料库房）、办公及生活设施（综合办公室，倒班宿舍）、公用工程、环保工程。对环保基础设施的调查及监测，对照有关管理部门批复文件及相关技术标准，作如下验收结论：

1、废水

本项目厂区内不制版、不晒版，全部外协，同时项目设备也不需要清洗，因此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项目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彭州市致和镇捷丰环境卫生服务部清掏处理。

2、废气

本项目主要的废气为吹膜、塑化过程有机废气和印染过程有机废气，在各产污设备上方设置相应的集气罩后，通过管道进入 UV 光解+活性棉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吹膜印刷车间有机废气（净化后）有组织排放的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 3 中印刷行业排放标准；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标准，无组织排放的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排放浓度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 5 无组织排放标准。

3、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为生产设备产生的噪声，项目采取厂房隔声、基础减振、合理布局等措施降噪。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所测 4 个点位的昼夜工业企业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2 类功能区排放标准。

4、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有办公及生产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生产

过程中产生的边角料、不合格产品、废包装材料、化粪池污泥等，此类固废属于一般固废；另外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油墨桶、废活性棉属于危险废物。本项目车间以及办公区设置有垃圾桶，职工产生的生活垃圾由垃圾桶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置；项目设置有一般固废暂存间，主要暂存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边角料、不合格产品、废包装材料等一般固废，其中边角料、不合格产品回用于生产，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后定期外售给回收公司；化粪池污泥委托彭州市致和镇捷丰环境卫生服务部定期进行清掏；废油墨桶和废活性棉在危险废物暂存间集中堆存，并定期交由成都三贡化工有限公司处置。

综上所述，项目废气、噪声的排放和废水、固废的处理满足环保相关标准要求，对环境影响较小。项目所有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不会造成二次污染，对环境影响较小。运营期间该项目基本执行了各项环境保护规章制度，污染防治措施和生态保护措施可行。环保管理制度健全，建设及运行期间环保档案资料基本齐全。建议通过验收。

二、建议

- 1、加强管理，建立各种健全的生产环保规章制度，严格在岗人员操作管理，操作人员须通过培训和定期考核，方可上岗。
- 2、加强设备、各项治污措施的定期检修和维护工作，确保各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塑料袋制品生产线改造项目					建设地点	彭州市致和镇棋盘村原厂区				
	建设单位	彭州市致和镇俊华塑料制品厂					邮编	611930	联系电话	13032884166		
	行业类别	C2926 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改扩建□技改☑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18年7月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450t 各类塑料制品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450t 各类塑料制品				
	投资总概算(万元)	300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0.8万元	所占比例%	6.93%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实际总投资(万元)	300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5.8万元	所占比例%	8.6%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环评审批部门	彭州市环境保护局		批准文号	彭环审[2018]89号	批准日期	2018年5月	环评单位	宜宾华洁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日期	/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日期	/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20.0	噪声治理(万元)	3.5	固废治理(万元)	1.3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它(万元)	1.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40d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动植物油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颗粒物	/	0.187	1.0	/	/	/	/	/	/	/	/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	1.15	2.0	0.049	/	0.049	0.08	/	0.049	/	/
与项目有关的其它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 (+)表示增加, (-)表示减少。2、(12) = (6) - (8) - (11), (9) = (4) - (5) - (8) - (11) + (1)。3、计量单位: 废水排放量——万吨/年; 废气排放量——一万标立方米/年;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 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